



广东梅州职业技术学院

Guangdong Meizhou Vocational and Technical College

广东省高水平高职学校建设计划

(2026—2030 年)

学 校 层 面 佐 证 材 料

申 报 学 校	广东梅州职业技术学院
专 业 群 一	智能机器人技术专业群
专 业 群 二	畜牧兽医专业群
举 办 单 位	梅州市人民政府
填 表 日 期	2026年7月

2026 年 7 月

佐证材料真实性责任声明

我校报送的广东省高水平高职学校建设计划（2026—2030 年）所有佐证材料，均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与原件一致，无伪造、变造、虚构、隐瞒等不实情况。

我校对本次所提交佐证材料承担全部主体责任。若材料存在虚假不实情形，我校自愿接受相关处理，并承担一切责任。

特此声明。

单位名称（加盖学校公章）：广东梅州职业技术学院

日期：2026年7月12日



目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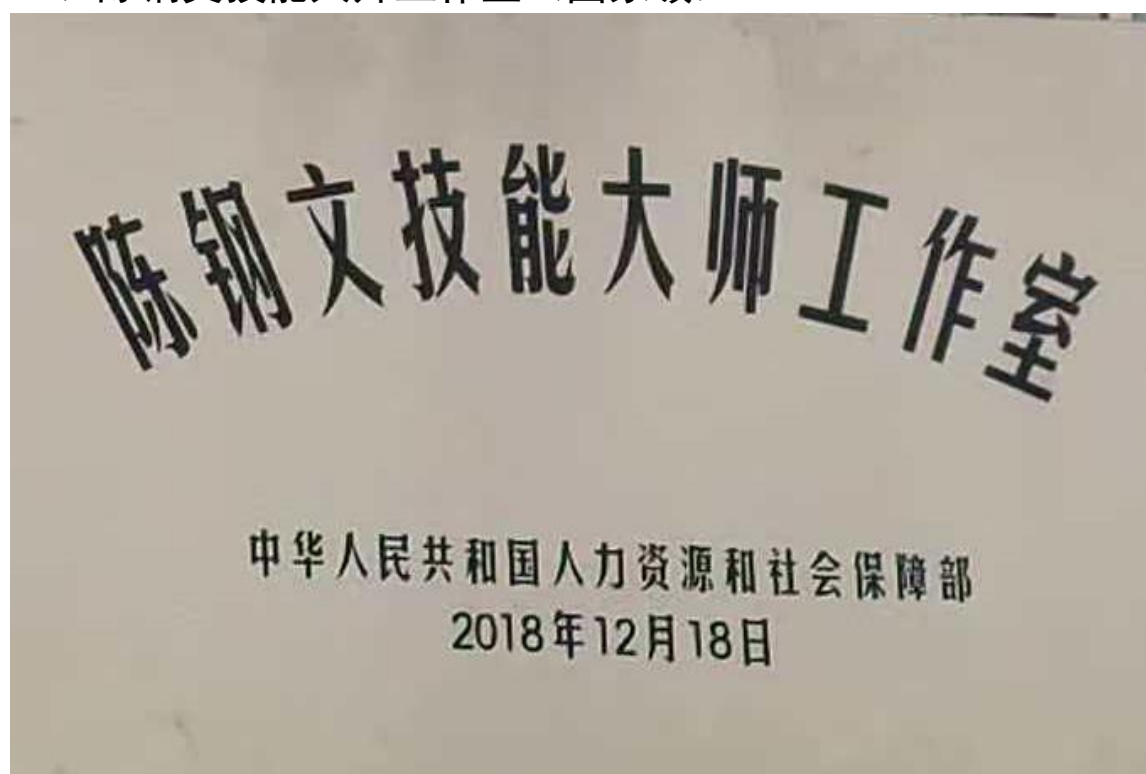
一、中国粤菜（客家菜）研发培训基地	1
二、陈钢文技能大师工作室（国家级）	1
三、工业和信息化部产教融合专业合作建设试点专业（大数据技术）	2
四、广东省“粤菜师傅”海外交流基地	4
五、广东省粤菜师傅培养示范基地	5
六、广东省博士工作站	5
七、广东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	6
八、省级高水平专业群：智能机器人技术专业群	7
九、2025年南粤优秀教师、优秀教育工作者：朱伟宗、陈杰宏	9
十、对口帮扶协议	11
1.广州番禺职业技术学院对口帮扶广东梅州职业技术学院协议：	11
2.广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对口帮扶广东梅州职业技术学院协议	12
十一、校企合作订单班协议：	13
1.小鹏汽车订单班	13
2.梅州圣戈班智能制造班	14
3.丰顺立讯精密智能制造班	15
4.广东省双十科技制造班	16
十二、校企合作协议：	17
1.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

2.小鹏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8
(三) 广东校校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19
4.广东省双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
5.丰顺立讯精密工业有限公司	21
6.梅州圣戈班汽车玻璃系统有限公司	22
十三、承办2024金砖国家职业技能大赛工业机器人数字孪生技 术应用（广东赛区选拔赛）	23
十四、承办2025年广东省大学生计算机设计大赛机器视觉系统 创新挑战赛决赛	23

一、中国粤菜（客家菜）研发培训基地



二、陈钢文技能大师工作室（国家级）



三、工业和信息化部产教融合专业合作建设试点专业（大数据技术）

工业和信息化部人才交流中心

工信人才〔2025〕180号

关于公布产教融合专业合作建设 试点单位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人才交流中心《关于公开遴选产教融合专业合作建设试点单位的通知》（工信人才〔2024〕279号）文件要求，经自主申报、形式审查、专家评审等工作流程，确定本轮产教融合专业合作建设试点单位名单，现予以公布。

产教融合专业合作建设周期2年，有关单位应积极落实产教融合专业合作建设试点任务，中心将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人才交流中心产教融合专业合作建设试点单位管理办法》进行动态评估与验收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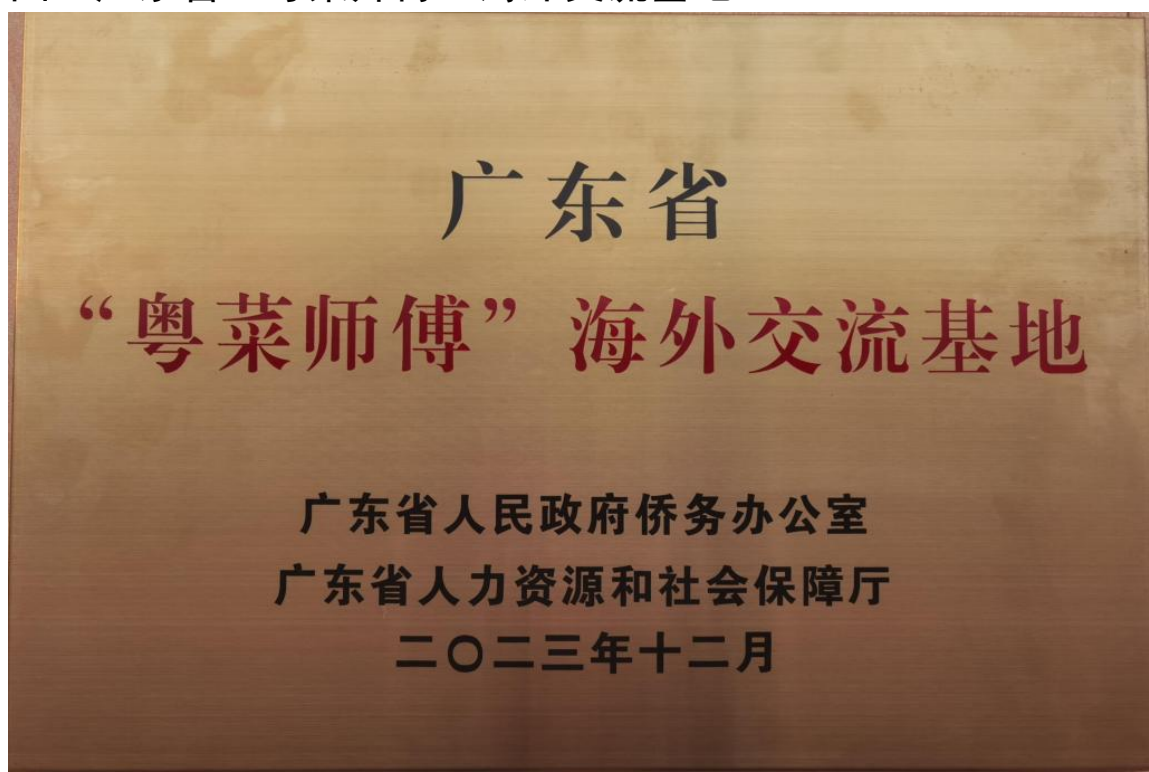
附件：产教融合专业合作建设试点单位名单

工业和信息化部人才交流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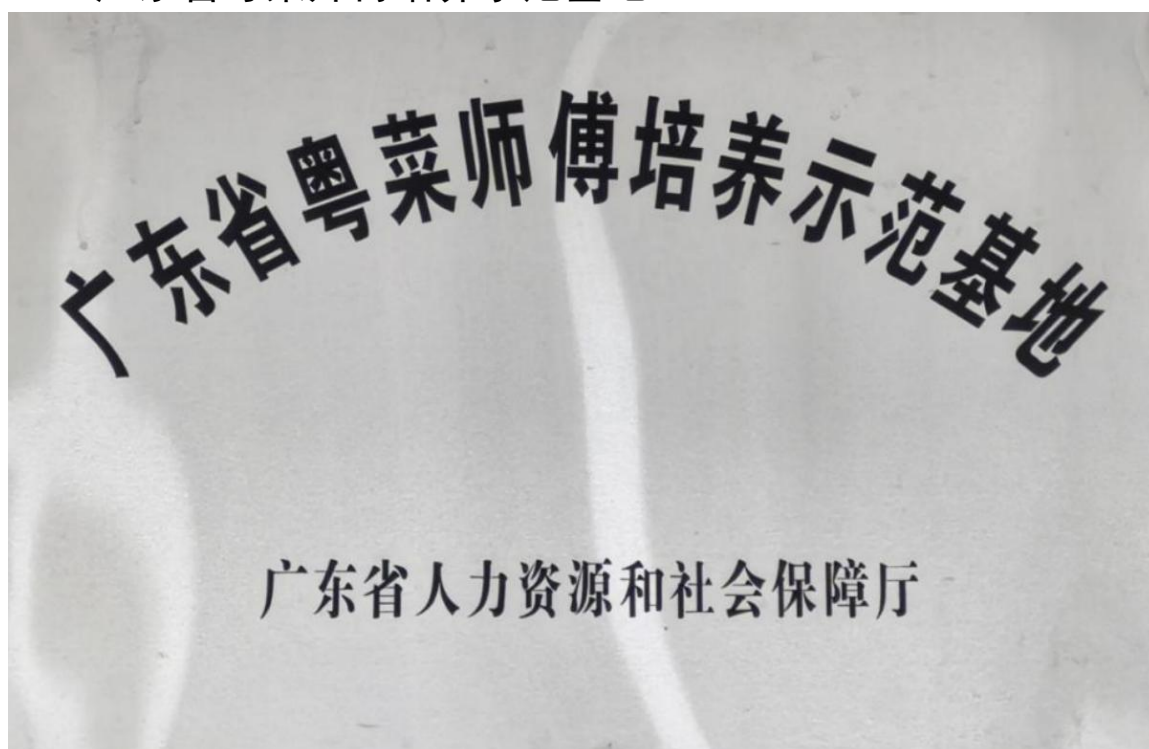
2025年7月31日

9	郴州职业技术学院	机电一体化技术
10	成都职业技术学院	人工智能技术应用
11	大庆职业学院	石油化工技术
12	德州科技职业学院	无人机应用技术
13	东莞职业技术学院	智能制造装备技术
14	东营职业学院	物联网应用技术
15	福建电力职业技术学院	机电一体化技术、输配电工程技术
16	甘肃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新能源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无人机测绘技术
17	赣西科技职业学院	应急救援技术
18	赣州职业技术学院	信息安全技术应用、物联网应用技术
19	广东财贸职业学院	人工智能技术应用
20	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数控技术
21	广东环境保护工程职业学院	生态环境大数据技术
22	广东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汽车电子技术、人工智能技术应用
23	广东梅州职业技术学院	大数据技术
24	广东食品药品职业学院	人工智能技术应用
25	广东松山职业技术学院	建筑智能化工程技术、电气自动化技术
26	广西安全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安全技术与管理、信息安全技术应用
27	广西电力职业技术学院	新能源汽车技术、工业过程自动化技术
28	广西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工业机器人技术、食品智能加工技术
29	广西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市政工程技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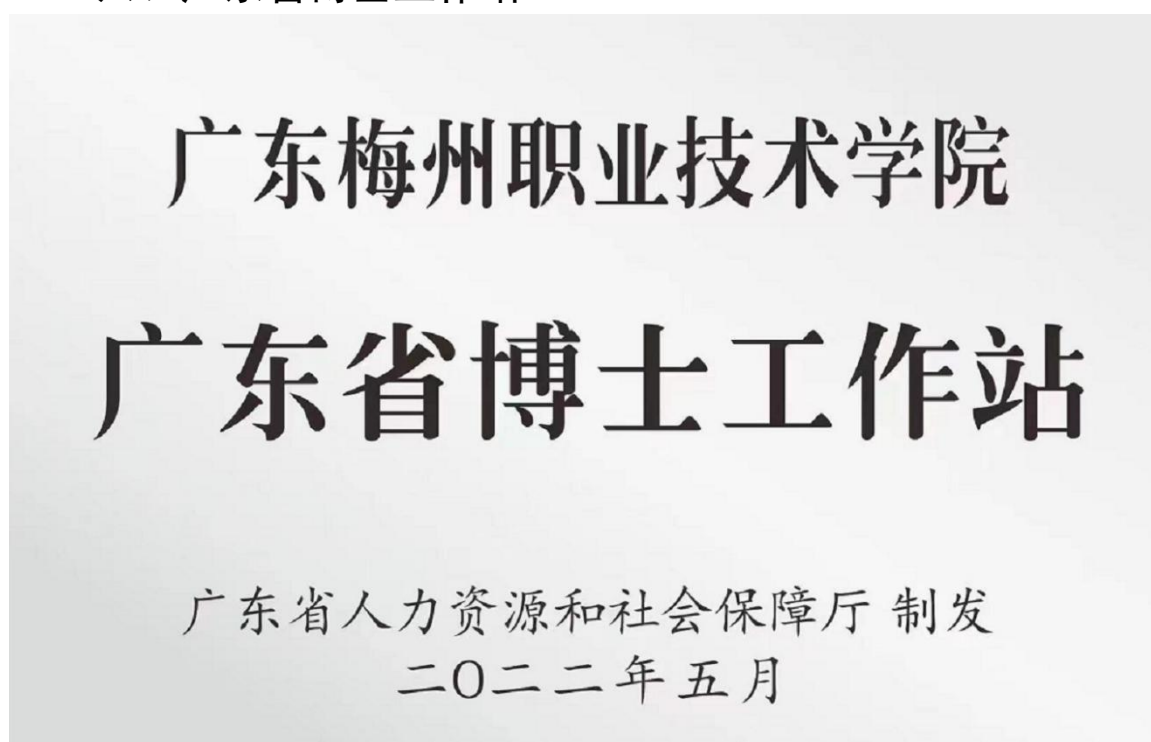
四、广东省“粤菜师傅”海外交流基地



五、广东省粤菜师傅培养示范基地



六、广东省博士工作站



七、广东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



八、省级高水平专业群：智能机器人技术专业群

广东省教育厅

粤教职函〔2024〕37号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第三批省高职院校 高水平专业群建设工作的通知

各高等职业学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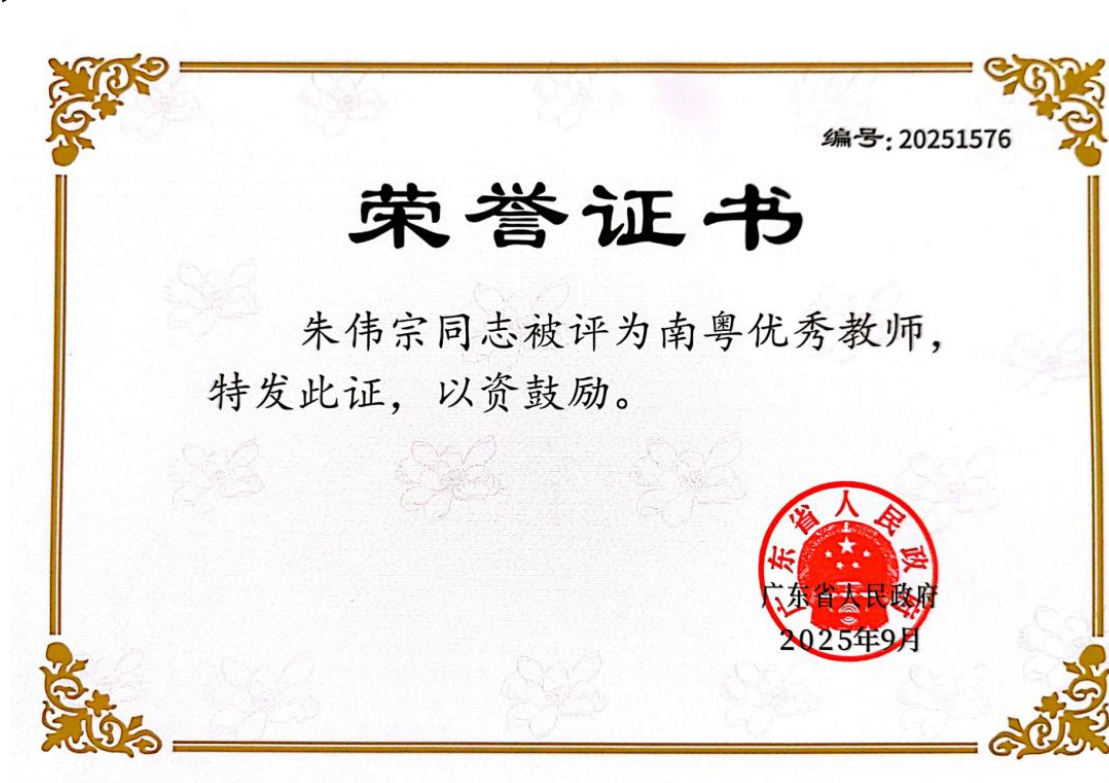
根据《关于组织开展广东省高职院校高水平专业群建设工作的通知》（粤教职函〔2019〕135号）、《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第三批省高职院校高水平专业群建设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为做好第三批省高职院校高水平专业群项目建设工作，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附件 1

**第三批省高职院校高水平专业群
建设名单**

序号	立项编号	学校名称	专业群名称	专业群代码	专业群包含专业名称（代码）	专业群负责人
1	GSPZYQ2024001	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学前教育	570102K	学前教育（570102K）、早期教育（570101K）、婴幼儿托育服务与管理（520802）	朱玲
2	GSPZYQ2024002	广东梅州职业技术学院	智能机器人技术	460304	智能机器人技术（460304）、机电一体化技术（460301）、新能源汽车技术（460702）	陈杰宏
3	GSPZYQ2024003	广东潮州卫生健康职业学院	护理	520201	护理（520201）、助产（520202）、康复治疗技术（520601）	陈汉波
4	GSPZYQ2024004	广东云浮中医药职业学院	中药学	520410	中药学（520410）、中草药栽培与加工技术（410108）、中药材生产与加工（520414）、中药制药（520415）	蔡佳仲

九、2025 年南粤优秀教师、优秀教育工作者：朱伟宗、陈杰宏



编号:2025142

荣誉证书

陈杰宏同志被评为南粤优秀教育工作者，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十、对口帮扶协议

1.广州番禺职业技术学院对口帮扶广东梅州职业技术学院
协议：

广州番禺职业技术学院
广东梅州职业技术学院 文件

广州番禺职业技术学院对口帮扶 广东梅州职业技术学院协议

甲方(帮扶高校):广州番禺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受扶高校):广东梅州职业技术学院

为深入贯彻全省职业教育大会精神,据省教育厅《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实施职业教育结对帮扶行动计划(2024-2027年)的通知》(粤教职函〔2024〕10号)等文件要求,提高粤东西北地区职业院校办学水平,促进我省职业教育均衡发展,经双方协商,特签订如下结对帮扶协议。

甲方 广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签约人) 胡冲
2024年6月14日

乙方 广东梅州职业技术学院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签约人) 李芳
2024年6月14日

2. 广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对口帮扶广东梅州职业技术学院 协议

广州（梅州）产业转移工业园管委会 广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广东梅州职业技术学院 对口帮扶框架协议

甲方：广州（梅州）产业转移工业园管委会

乙方：广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丙方：广东梅州职业技术学院

为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习近平总书记对深化东西部协作和定点帮扶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落实《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梅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广州市对口帮扶梅州市助推老区苏区全面振兴发展规划（2021—2025年）的通知》（穗府办〔2022〕20号）、《中共梅州市委梅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新时代人才振兴发展的实施意见》（以下简称梅州“人才振兴16条”）的各项举措，以及全省高水平高职院校结对帮扶欠发达地区公办高职院校的专项政策等精神，创新推动职业教育产教融合、校企合作迈向新台阶，促进梅州职业教育与区域产业深度融合，实现高校人才培养与广州（梅州）产业转移工业园（以下简称“广梅产业园”）需求无缝对接。帮扶期间积极发挥广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办学优势和担当，对口帮扶广东梅州职业技术学院在广梅产业园共建产业学院，推动广东梅州职业技术学院人才培养质量和办学水平不断提高，推动广梅产业园人才协调发展，促进人才智力和科研成果的转化，为广梅产业园区的经济发展和产业结构调整提供强力保障。经三方协商，特签订如下对口帮扶协议。

(六) 产教融合帮扶

1.三方基于产教融合实践，深化教改，推动产学研融合，为科教振兴与精准帮扶赋能，发挥各自优势开展红色文化旅游、农特产销售等产业项目，为梅州及周边市区培养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

2.三方合作开展市厅级、省部级以上科学研究工作，可采取联合申报课题，联合开展科学研究；联合申报科技成果奖励等多种形式，不断提升丙方的科研能力和水平。

(七) 成果转化与社会服务帮扶

1.三方结合梅州经济社会和产业发展需要，共同选派专门团队，到当地企业、专业镇、高新区等开展产学研合作。

2.三方共建技术协同创新中心等社会服务平台和载体，并促进其实体化运作，共同提升区域产业自主创新能力和产业竞争力。

(八) 建立协商机制

1.三方充分发挥各自优势，成立专门机构，建立紧密合作机制和规范的工作机制，促进合作全面深入开展。未尽事宜及三方在具体的帮扶过程中出现与本协议书内容不一致的事项，以三方再协商确定为准。

2.本协议经三方单位盖章签字生效，本协议一式九份，报广梅指挥部及广州市教育局、梅州市教育局，签约三方各执两份。本协议自三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
法定代表（或授权签）
2023年6月27日

乙方：
法定代表（或授权签）
2023年6月27日

丙方：
法定代表（或授权签）
2023年6月27日

-3-

十一、校企合作订单班协议：

1.小鹏汽车订单班

GZXP-ZNFW-20241226-14266

校企合作协议书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2025年1月1日

乙方（院校方）：广东梅州职业技术学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1400MB2D628492
法定代表人：董芳远

为充分发挥校企双方优势，深化产教融合，为企业培养更多高素质、高技能的应用型人才，同时也为学生提供更优质的实习、实训、就业平台与通道，本着“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合作共赢、共同发展”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决定共同开设“圣戈班智能制造班”（以下简称“订单班”），并达成如下协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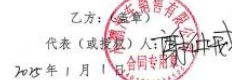
GZXP-ZNFW-20241226-14266

（一）本协议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二）合作协议一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即生效。双方应遵守有关条款，未尽事宜，可由双方协商解决或签订补充协议。

（三）如有一方违约或有损害对方利益和形象的行为，另一方有权终止协议。

甲方：
代表（或授权）人：李利萍
2025年1月1日

乙方：
代表（或授权）人：李利萍
2025年1月1日

日期：2026年1月1日

小鹏 广东梅州职业技术学院
产教融合实训基地

2.梅州圣戈班智能制造班

二、梅州圣戈班智能制造班



3.丰顺立讯精密智能制造班

“丰顺立讯精密智能制造班”政校企合作三方协议书

甲方（企业方）：丰顺立讯精密工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423398017418B

法定代表人：阳芳

乙方（院校方）：广东梅州职业技术学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1400MB2D828492

法定代表人：董芳远

丙方（指导监督方）：丰顺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14230072212798

法定代表人：黎新辉

为深入贯彻落实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政策，充分发挥政府引导、院校育人、企业用人的三方优势，共同为丰顺县及梅州市智能制造产业发展培养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本着“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协同育人、共同发展”的原则，经甲、乙、丙三方友好协商，决定共同开设“丰顺立讯精密智能制造班”（以下简称“订单班”），并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合作目标与原则

1.1 甲方作为业内领先的智能制造企业，乙方作为梅州市属公办全日制高等职业院校，丙方作为县级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主管部门，三方一致同意建立长期、稳定的政校企战略合作关系。

1.2 本协议旨在通过“订单式”人才培养模式，在丙方的指导与支持下，由甲、乙双方共同组建、管理和培养专门服务于甲方及其产业链的订单班学生，实现“招生即招工、入学即入企、校企联合培养”的目标，推动教育链、人才链与产业链、创新链深度融合，促进本地高质量就业。

因履行本协议所发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甲、乙、丙三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提请丙方进行行政协调。协调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乙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三条 其他

13.1 本协议未尽事宜，或协议履行过程中需细化的条款（如实训室建设、奖教奖学金办法等），由相关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或附件，补充协议及附件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2 本协议一式叁份，甲、乙、丙三方各执壹份，自三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丰顺立讯精密工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阳芳

日期：2024年2月20日

乙方（盖章）：广东梅州职业技术学院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陈利军

日期：2024年2月20日

丙方（盖章）：丰顺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黎新辉

日期：2024年2月20日



4.广东省双十科技制造班

“广东省双十智能科技制造班”政校企合作三方协议书

甲方（企业方）：广东省双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423MA53Y9R273

法定代表人：郑绍升

乙方（院校方）：广东梅州职业技术学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1400MB2D828492

法定代表人：董芳远

丙方（指导监督方）：丰顺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14230072212798

法定代表人：黎新辉

为深入贯彻落实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政策，充分发挥政府引导、院校育人、企业用人的三方优势，共同为丰顺县及梅州市智能制造产业发展培养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本着“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协同育人、共同发展”的原则，经甲、乙、丙三方友好协商，决定共同开设“广东省双十智能科技制造班”（以下简称“订单班”），并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合作目标与原则

1.1 甲方作为业内领先的智能制造企业，乙方作为梅州市属公办全日制高等职业院校，丙方作为县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主管部门，三方一致同意建立长期、稳定的政校企战略合作关系。

1.2 本协议旨在通过“订单式”人才培养模式，在丙方的指导与支持下，由甲、乙双方共同组建、管理和培养专门服务于甲方及其产业链的订

第十二条 争议解决

因履行本协议所发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甲、乙、丙三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提请丙方进行行政协调。协调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乙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三条 其他

13.1 本协议未尽事宜，或协议履行过程中需细化的条款（如实训室建设、奖教奖学金办法等），由相关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或附件，补充协议及附件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2 本协议一式叁份，甲、乙、丙三方各执壹份，自三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广东省双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郑绍升

日期：2024年3月20日

乙方（盖章）：广东梅州职业技术学院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陈利萍

日期：2024年3月20日

丙方（盖章）：丰顺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黎新辉

日期：2024年3月20日



十二、校企合作协议：

1.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校企合作协议

甲方：广东梅州职业技术学院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董芳远

地址：梅州市梅江区学院路 15 号

联系人：林文明

联系电话：137 23608116

乙方：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杨剑文

地址：梅州市梅县区雁洋镇文社村

联系人：叶敬敏

联系电话：13560963298

为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发挥双方资源优势，共同培养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服务区域产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优势互补、互利共赢的原则，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作内容

（一）专业共建与人才培养

甲方根据乙方所属铜箔及新能源新材料行业、印制电路板（PCB）产业发展需求，优化“机电一体化技术”等专业的课程

2.小鹏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校企合作协议书



甲方：广东梅州职业技术学院（盖章）

乙方：小鹏汽车销售有限公司（盖章）



2025 年 1 月 1 日

(三) 广东校校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梅州职业技术学院智能制造产业学院服务项目 采购合同书

甲方：广东梅州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梅州市梅县区畲江镇广州（梅州）产业转移工业园蕉岭路
法定代表人：董芳远
联系方式：0753-236008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1400MB2D828492

乙方：广东校校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黄埔区联和街联和路九巷2号201房
法定代表人：刘美创
联系方式：1866608704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05665924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等法律和政策规定，本着平等、诚信、务实、共赢的原则，经广东梅州职业技术学院（以下简称甲方）与广东校校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协商，签订本协议。

一、合作原则

为响应国家职业教育改革，促进甲方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与机电工程学院的发展，本着“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协同育人”和“优势互补、资源共享、互惠双赢、共同发展”的原则，甲乙双方建立长期、紧密的合作关系，共同培养创新型应用技能人才。

二、合作内容

甲乙双方联合开展共建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分工合作，共同做好专业的人才培养、教学、课程、师资培训、实习及社会服务等工作。

三、合作期限

本协议面向2026届、2027届机电一体化专业毕业生，乙方须在2027年1月份之前完成相关服务内容，达成对应标志性成果。

四、合作模式



4.广东省双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双十智能科技制造班”政校企合作三方协议书

甲方（企业方）：广东省双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423MA53Y9R273

法定代表人：郑绍升

乙方（院校方）：广东梅州职业技术学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1400MB2D828492

法定代表人：董芳远

丙方（指导监督方）：丰顺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14230072212798

法定代表人：黎新辉

为深入贯彻落实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政策，充分发挥政府引导、院校育人、企业用人的三方优势，共同为丰顺县及梅州市智能制造产业发展培养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本着“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协同育人、共同发展”的原则，经甲、乙、丙三方友好协商，决定共同开设“广东省双十智能科技制造班”（以下简称“订单班”），并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合作目标与原则

1.1 甲方作为业内领先的智能制造企业，乙方作为梅州市属公办全日制高等职业院校，丙方作为县级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主管部门，三方一致同意建立长期、稳定的政校企战略合作关系。

1.2 本协议旨在通过“订单式”人才培养模式，在丙方的指导与支持下，由甲、乙双方共同组建、管理和培养专门服务于甲方及其产业链的订

5.丰顺立讯精密工业有限公司

“丰顺立讯精密智能制造班”政校企合作三方协议书

甲方（企业方）：丰顺立讯精密工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423398017418B

法定代表人：阳芳

乙方（院校方）：广东梅州职业技术学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1400MB2D828492

法定代表人：董芳远

丙方（指导监督方）：丰顺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14230072212798

法定代表人：黎新辉

为深入贯彻落实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政策，充分发挥政府引导、院校育人、企业用人的三方优势，共同为丰顺县及梅州市智能制造产业发展培养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本着“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协同育人、共同发展”的原则，经甲、乙、丙三方友好协商，决定共同开设“丰顺立讯精密智能制造班”（以下简称“订单班”），并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合作目标与原则

1.1 甲方作为业内领先的智能制造企业，乙方作为梅州市属公办全日制高等职业院校，丙方作为县级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主管部门，三方一致同意建立长期、稳定的政校企战略合作关系。

1.2 本协议旨在通过“订单式”人才培养模式，在丙方的指导与支持下，由甲、乙双方共同组建、管理和培养专门服务于甲方及其产业链的订单班学生，实现“招生即招工、入校即入企、校企联合培养”的目标，推动教育链、人才链与产业链、创新链深度融合，促进本地高质量就业。

6.梅州圣戈班汽车玻璃系统有限公司

“圣戈班智能制造班”校企合作协议书

甲方（企业方）： 梅州圣戈班汽车玻璃系统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400MA555X1524

法定代表人： 柯玉田

乙方（院校方）： 广东梅州职业技术学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1400MB2D828492

法定代表人： 董芳远

为充分发挥校企双方优势，深化产教融合，为企业培养更多高素质、高技能的应用型人才，同时也为学生提供更优质的实习、实训、就业平台与通道，本着“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合作共赢、共同发展”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决定共同开设“圣戈班智能制造班”（以下简称“订单班”），并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合作目标与原则

1.1 甲方作为在高端汽车玻璃制造领域具有全球领先技术与管理经验的现代化企业，乙方作为梅州市属公办全日制高等职业院校，双方一致同意建立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

1.2 本协议旨在通过“订单式”人才培养模式，共同组建、管理和培养专门服务于甲方及其所在产业链的“圣戈班”订单班学生，实现“招生即招工、入校即入企、校企联合培养”的目标，推动教育链、人才链与产业链、创新链的有机衔接。

1.3 双方的合作遵循“人才共育、过程共管、成果共享、责任共担”的原则。

第二条 订单班概况

2.1 班级名称： 圣戈班智能制造班。

2.2 合作期限： 本协议合作期限为2年，自 2026年1月15日起至 2028年1月14日止。协议期满后，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续签。

1 / 6



十三、承办 2024 金砖国家职业技能大赛工业机器人数字孪生技术应用（广东赛区选拔赛）



十四、承办 2025 年广东省大学生计算机设计大赛机器视觉系统创新挑战赛决赛

